

江西卫生职业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督导工作简报

2020年1月29-31日

根据《江西卫生职业学院关于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赣卫职院〔2020〕3号）精神，按照2020年1月29日学院党委会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江西卫生职业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督导工作方案》，成立由纪委书记为组长、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督导指导组成员及各总支、各支部纪检委员组成的疫情防控督导组，采取日常分组督导，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集中督查等形式，对学院疫情防控10大方面的工作（具体见“督导工作方案”）进行督导检查。要求纪委委员、纪检监察干部、各党总支、党支部纪检委员认真传达贯彻上级指示要求，按照学院纪委有关疫情防控督导工作方案部署，“一岗双责”担起对所在总支、支部和相关处室、系部疫情防控工作的监督责任，要不负重托、主动作为、不辱使命、扎实工作，努力打好这场没有硝烟的疫情防控战。按照“方案”安排彭世球、唐迅于1月29-31日，通过交流了解情况、实地考察督导，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一、建立机构，统一部署，统一调度指挥

1月24日我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学院积极行动，出台《江西卫生职业学院关于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书记院长为组长、副院长为副组长，各处室、系部负责人组成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及各副院长为组长

的 7 个工作小组（综合协调组、医疗防疫组、宣传组、人员排查组、环境卫生整治组、综合保障组、督导指导组）。并于 1 月 29 日、1 月 30 日两次召开工作布置调度会，落实具体工作。

二、疫情防控具体工作开展

1、领导小组组织学习了国家、省、教育厅、卫健委、驻委纪检组相关疫情防控文件和电话、电视会议精神，根据学院具体情况发布文件防控文件以及重要通知 14 项，及时向教育厅上报师生排查情况，协调各部门工作。

2、1 月 29 日采购到位一批消毒液（二氧化氯消毒液 40*20 公斤，二氧化氯活化剂 40*20 公斤）；1 月 30 日完成学院现有防护物品（口罩、消毒液、体温计）清点工作，防控物质将集中统一管理，所有防护物品必须经过分管领导和党政主要领导同意后调配使用。

3、根据实际情况暂定 5 号宿舍楼 2 楼 27 间作为开学后突发状况隔离观察站，下一步将安排对宿舍进行保洁和水电检查，最后对隔离寝室进行消毒消杀。同时积极向卫健委申请开学疫情防控保障物质，其中测温仪 200 台（按每个班级各一台配备）。

4、利用学院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平台、电子屏，从 1 月 21 日起就开始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图文知识、视频，学院相关通知要求、工作部署，以及一线抗击疫情的新闻动态等，共发布 29 篇次。并通过学生班级微信群、实习微信群和电话向放寒假在家的学生及还在实习岗位的学生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并传达省教育厅文件精神，同时进行心理疏导和人文关怀。

5、对全校 10246 名学生进行摸排，湖北籍学生 25 名，1 名学生现在武汉，身体情况良好。近期到过武汉学生 7 名，到过湖北学生 7 名，接触过湖北、武汉人员的学生 54 名，目前这些学生均自觉在家，未发现感染情况。

6、加强校园管理，封闭 1 号、3 号校门，严禁外来人员及非工作需要的本校职工进入校园。

三、发现问题及建议

1、1 月 29 日实际总值班人员与总值班表安排人员不对应问题

经了解：换班人员前期报备过党政办，但总值班安排表没有及时更改。

结果：1 月 30 日党政办下发通知，要求“全体党员、干部要高效工作、严明纪律，严格值班值守，禁止值班换班”，并及时修正总值班表并上传工作群。

2、自我防护意识有待加强，部分保安人员和现场施工人员未戴口罩，用过的口罩随地丢弃问题。

处理：提醒并强调加强自我防护、公共场合必须佩戴口罩。

建议：总值班加强巡视和监督；各部门管好自己的人，加强防控教育宣传。

3、防控应急期间没有值班公务应急用车和用餐保证

结果：1 月 31 日已安排应急公务用车和在校工作期间中餐。

提醒：加强食堂环境卫生管理、食品采购加工规范及工作人员健康检测。

4、强调：总值班人员严禁离开工作岗位（严禁离开校园），必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5、建议：医疗防疫组对学院具有医师护士资格的老师进行疫情防控隔离知识技能的网络培训，以应对开学后可能突发的状况。

6、各工作小组及教务处应急预案要根据省教育厅电话会议精神并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做实做细。

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督导指导组

2020年1月31日